

110 學年度基隆市中正國民中學

體育班甄試簡章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
- (二) 基隆市政府 110 年 3 月 16 日基府教體參字第 1100212260 號函。

二、目的：

發掘具有體育潛能之人才，施以有系統之訓練，以發揮其潛能，培育體育人才。

三、種類及名額：

- (一) 民俗體育：跳繩、扯鈴，合計 56 名。男、女生依成績高低順序各錄取 28 名。備取男、女生各 15 名。
- (二) 網球：2 人。男、女不限。備取 2 人。
- (三) 田徑：2 人。男、女不限。備取 2 人。
- (四) 各種類錄取不足額，名額不得留用。

四、報名資格：

- (一) 凡設籍本市之公私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均可申請，不受學區之限制。
- (二) 為考量學生安全，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宜報名：精神疾病、開放性肺結核、先天性心臟病、氣喘、癲癇症、脊椎側彎、重度肢體障礙、其他重大疾病或不適宜從事運動訓練者，如有隱瞞而產生相關問題，監護人應負全部責任。

五、簡章索取時間、地點：

- (一) 時間：110 年 3 月 18 日(星期四)至 3 月 24 日(星期三)。
- (二) 簡章可於本校警衛室免費索取（地址：基隆市中船路 36 巷 59 號，可由中正公園壽山路進入）；或自行上網下載(本校網站 <http://ccjh.kl.edu.tw>；體育班甄試報名網站 <http://220.128.102.80/110klms/>)，下載後自行列印。申請相關表格列印時請以 A4 白紙單面列印，以廢紙列印者不受理申請。

六、報名時間、地點及方式：

- (一) 時間：110 年 3 月 19 日(星期五)至 3 月 24 日(星期三)，每日 13 時至 16 時止(3/20 星期六受理報名時間為上午 9 時至 12 時)。
- (二) 地點：本校正德樓三樓會議室。
- (三) 方式：家長或監護人親自或委託申請，通訊申請概不受理。

七、報名手續：

- (一) 先行上網填寫報名表：請於 110 年 3 月 18 日(星期四)起，上體育班甄試網站 (<http://220.128.102.80/110klms/>)填寫報名表及獲獎紀錄後列印，準備三個月內正面半身二吋脫帽照片一式二張，一張貼於報名表，一張貼於准考證，請家長於報名表簽名；受委託報名請於現場報名時攜帶家長私章。
- (二) 將上述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填寫並簽名後，帶至本校現場報名，另繳驗 1.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2.足以證明為國小應屆畢業生之相關正本證件（請提供六年級上學期成績單），驗畢後正本發還。
- (三) 繳交報名費：新臺幣壹仟元整（報名時持有社政單位核發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及影本者，得免繳報名費，正本驗畢發還，影本留存）。
- (四) 領取准考證。

八、甄試項目：

甄試種類	民俗體育	網球	田徑
測驗內容	1.肢體動作能力測驗 50% 2.實作評量 50%	1.牆壁來回對打 40% 2.發球揮拍技術分析 20% 3.正抽球揮拍技術分析 20% 4.截擊揮拍技術分析 20%	一、基本體能 30% 1.折返跑 15 公尺×4 2.臂肌力檢測 二、專長項目 40% (自選 1 項測驗) 1.150 公尺 2.鉛球 3.立定三步跳 三、參賽成績審查 30% 積分計算如下表
備註	甄試時間及用具詳見准考證所列或由體育班甄試網頁查詢。		

田徑項目參賽成績積分：

- 1.採計 2 年內並以學年度為計算基準，以下列田徑運動賽事成績，換算得分如下：
- 2 同年度之同一賽事，參加不同競賽項目，可分別計算積分，但最高以 3 項最優成績為限。
- 3.積分證明文件以獎狀影本裝訂，報名時連同報名表一併繳交查驗。
- 4.基隆市中小聯運國小甲組成績全額計算，乙組成績折半計算，若該年度同一項目之相同名次乙組成績優於甲組時，則成績仍以全額計算。(例：小男乙組鉛球第三名成績 9.82；小男甲組鉛球第三名 9.21)
- 5.每人僅採計下列賽事的參賽項目中 5 次最優成績，積分最高為 100 分，依比例換算得分。

賽事	名次與積分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全國小學田徑錦標賽	50	48	46	44	42	40	35	30
台北市春季全國田徑公開賽 台北市秋季全國田徑公開賽 新北城市盃全國田徑公開賽 新北市青年盃全國田徑錦標賽 桃園市全國田徑分齡賽 高雄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	30	28	26	24	22	20	18	15
基隆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田徑項目	14	12	10	8	6	4		

九、甄試時間及地點：

地點：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

試 別	甄 試
日期	110 年 4 月 10 日(星期六)上午 8:30 報到
時 間	1.民俗體育： (1)女生：上午 09:00-12:00 (2)男生：下午 13:30-17:00 2.網球： 上午 09:00-12:00 3.田徑： 上午 09:00-12:00
甄 試 內 容	1.民俗體育：(民俗館) 〔上午：女生； 下午：男生〕 肢體動作能力測驗(敏捷性、律動)及實作評量(即興、彈性)。 2.網球：(後操場) 牆壁來回對打、發球揮拍技術分析、正抽球揮拍技術分析、截擊揮拍技術分析。 3.田徑：(後操場) (1)基本體能：60 公尺折返跑、臂肌力檢測。 (2)專長項目：150 公尺、鉛球、立定三步跳(自選 1 項測驗)。 (3)參賽成績積分審查。
說 明	請穿運動服裝，並『請攜帶相關學習能力證明文件』。

十、錄取方式：

(一) 民俗體育：

1.依考生甄試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考生甄試成績=[肢體動作能力測驗標準分數]*50%+[實作評量標準分數]*50%

標準分數=[(原始分數-平均分數)/標準差]*15+100

2.若成績相同時，則以「實作評量標準分數」、「肢體動作測驗標準分數」、高低依序錄取；再同分者，則增額錄取。

(二) 網球：

1.依考生甄試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考生甄試成績=[牆壁來回對打]*40%+[發球揮拍技術分析]*20%+[正抽球截擊揮拍技術分析]*20%+[截擊揮拍技術分析]*20%

2.若成績相同時，則以「牆壁來回對打」、「發球揮拍技術分析」、「正抽球揮拍技術分析」、「截擊揮拍技術分析」高低依序錄取；再同分者，則增額錄取。

(三) 田徑：

1.依考生甄試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考生甄試成績=「基本體能檢測」*30%+[專長項目]*40%+[參賽成績積分]*30%

2.若成績相同時，則以「專長項目」、「參賽成績審查」、「基本體能檢測」高低依序錄取；再同分者，則增額錄取。

(四) 成績查詢請自行上網至甄試報名網站(<http://220.128.102.80/110klms/>)

十一、放榜：

(一) 經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於110年4月15日(星期四)上午8時在下列網站公佈錄取名單，同時公布於本校校門口，正式錄取之考生並由本校另行通知。

- 1.本校資訊網站 (<http://ccjh.kl.edu.tw>)
- 2.體育班甄試網站(<http://220.128.102.80/110klms/>)。

十二、成績複查：

(一) 申請日期：110年4月15日(星期四)，上班日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

(二) 手續：

- 1.請親至本校輔導室申請，通訊辦理恕不受理。
- 2.備妥准考證、紙本成績及複查費用並附回郵信封。(請自行貼足郵資35元)
- 3.複查費每科100元。
- 4.複查僅確認成績之登錄、計算，不重新閱卷。

十三、錄取報到

(一) 時間：110年4月24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12時前，持錄取通知單在本校辦理報到，並繳交家長同意書，逾期未報到者以棄權論。

(二) 地點：本校正德樓四樓演講廳。

十四、對於學習動機低落或適應不佳之學生經輔導仍未改善者，經本校召開『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後，得輔導其轉入普通班級或轉回原戶籍學區就讀，請監護人於入學報到時簽具家長同意書。

十五、考生應依據「110學年度基隆市國民中學體育班招生甄選入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護措施處理原則」(如附件)配合甄試當日防疫事宜，並於甄試當日報到時繳交「防疫評估表」及「切結書」。

十六、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本市體育班招生審查會議決議辦理之。

十七、本招生簡章經基隆市政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